

海南省科学技术厅

海南陵水黎安国际教育创新试验区管理局

琼科〔2024〕45号

关于申报2024—2025年海南省黎安教育 科技创新联合项目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做好2024—2025年海南省黎安教育科技创新联合项目（以下简称“联合项目”）申报工作，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及要求

2024—2025年海南省黎安教育科技创新联合项目申报指南（详见附件）。

二、申报流程

登陆海南省科技业务综合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管理系统”，<https://k.histi.com.cn/egrantweb/>）网上申报。

申报流程如下：

（一）单位注册帐号。首次申报省级科技项目的单位，需登陆管理系统，点击“注册”，按照提示完成注册流程。每个单位只能注册一个“单位管理员”帐号（“单位管理员”

帐号不能直接申报项目)。“单位管理员”帐号可以创建本单位“项目申报人”帐号,本单位的“项目申报人”帐号由本单位管理员统一管理(已在管理系统注册的单位或人员可以直接使用原账号登陆,不需要重新注册)。

(二)申报用户注册登录。在管理系统点击“申报用户登录”,进入政务服务平台登录界面,使用政务服务平台的账号登录。若没有政务服务平台账号,请注册后,重新在管理系统点击“申报用户登录”进入政务服务平台登录界面登录。

(三)网上填报

1. **自然科学基金项目**。项目申报人登陆管理系统后,点击申请→所有申报书→新增→检索→“海南省黎安教育科技创新联合项目(自然科学基金)”。填写《海南省黎安教育科技创新联合项目(自然科学基金)申报书》,在附件栏上传相关佐证材料,确认无误后在线提交至本单位管理员审核。

2. **重点研发项目**。项目申报人登陆管理系统后,点击申请→所有申报书→新增→检索→“海南省黎安教育科技创新联合项目(重点研发)”。填写《海南省黎安教育科技创新联合项目(重点研发)申报书》,在附件栏上传相关佐证材料,确认无误后在线提交至本单位管理员审核。

(四)在线审核。申报单位管理员审核申报材料,确认无误后,提交至省科技厅(同时管理系统自动生成正式PDF申请书)。

三、注意事项

(一) 申报人需仔细阅读填写说明，并按要求认真填写，务必完整、准确、有效。

(二) 申报 2024—2025 年海南省黎安教育科技创新联合项目的需在管理系统中上传海南陵水黎安国际教育创新试验区管理局（以下简称“试验区管理局”）推荐函。

(三) 实施无纸化受理，申报人在管理系统中填写申请书并上传相关佐证材料；承诺书与推荐意见表生成 PDF 文档，需要项目负责人和主要成员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合作单位均需盖章）后作为附件上传管理系统。

(四) 申报人未按要求上传佐证材料的、上传的承诺书与推荐意见表中申报人和项目组成员未签字的、申报单位和合作研究单位未盖章的，以及依托单位未在管理系统中上传试验区管理局推荐函的，一律不予受理。

四、时间要求

(一) 网上申报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6 月 1 日 00: 00 时，届时管理系统将自动关闭。

(二) 由于报送时间相对集中，请申报人和申报单位提前做好项目申报工作，避免网络拥堵。

五、申报咨询及联系方式

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李加星，电话：(0898) 65335205

重点研发项目：刘建勋，电话：(0898) 66290357

海南陵水黎安国际教育创新试验区信息与科技创新部：

马金龙，电话：13190046480

申报系统技术咨询电话：400-161-6289

附件：1. 2024—2025 年海南省黎安教育科技创新联合项目（自然科学基金）申报指南

2. 2024—2025 年海南省黎安教育科技创新联合项目（重点研发）申报指南



海南省科学技术厅



海南陵水黎安国际教育创新试验区管理局

2024 年 4 月 15 日

（此件主动公开）